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2022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

实施单位（公章）：**额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公章）：**额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红**

填报时间：**2023年03月01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切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根据《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22号）、《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47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塔地财社[2021]90号）126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围绕自治区“十大产业”和地区、额敏县重点产业分布、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创造就业岗位，扩大就业容量，有序引导城乡劳动者高质量就业。全县就业局势保持稳定。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对困难人员实施政策兜底，通过引导参加就业技能培训、推荐岗位信息和就业见习机会等一对一精准服务，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  
2、阶段性目标：   
项目资金投入1265万元，项目实施时间2022年1月至12月，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对困难人员实施政策兜底，通过引导参加就业技能培训、推荐岗位信息和就业见习机会等一对一精准服务，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以县技工学校为龙头，依托17个乡镇分校、156个村教学点，持续实施就业培训“七个一工程”，采取分层分级精准培训、集中培训、送教下乡、送培上门、“线上+线下”相结合、进企业、进田间地头等灵活多样的形式开展技能培训，全年开展各类技能培训，培训后就业率95%。合年享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人数1460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2200人次，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数100人，各项补贴发放准确率达到预期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1.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财政委托审计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绩效评价对象  
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对于指标体系的要求和规范，结合项目特有属性和实际情况，考虑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3)：  
3.评价方法  
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的具体评价方法和流程，评价小组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法、公众评判等方法进行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2023年度推进塔城地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划》。**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级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进行客观评价。**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6.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1265万元，预算资金126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年初预算数1265万元，全年预算数1265万元，全年执行数1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额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  
5.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现场调研和资料抽查情况，塔城地区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专项已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各项补贴资金使用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指标1：享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人数，指标值：≥1460人，实际完成值 1460人，指标完成100 %。  
指标2：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指标值：≥2200人次，实际完成值 2241人，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3：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数，指标值：≥100人，实际完成值102人，指标完成率100 %。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指标1：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 ，实际完成值 98%，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2：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证书人员的比例，指标值： ≥80% ，实际完成值80%，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3：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 98%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4：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 % ，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5：见习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 %，实际完成值 98%，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6：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 %，实际完成值 98%，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7：符合政策规定的毕业年度高校比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率，指标值：≥95 %，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 %。  
3.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指标1：资金支付的完成时间，指标值：2022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值2022年12月31日，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2：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 %。  
4.产出成本  
成本指标：指标1：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指标值：≦1800元，实际完成值1650元，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职业技能鉴定人均标准，指标值：≦160元，实际完成值160元，指标完成率 100 %。  
指标3：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指标值：≦17013元 /年，实际完成值17013元 /年，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4：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指标值：≦10207元 /年，实际完成值10207元 /年，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5：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指标值：=1540元 /人，实际完成值1540元 /人，指标完成率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提高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指标值：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  
评价指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指标值：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  
评价指标“提高城镇就业人数”，指标值：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零就业家庭帮扶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100%，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二者之间的偏差值为0%。因此，本项目较好地完成了年度总体目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较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设立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资金使用部门负责项目实施全程监控。  
2、资金使用程序，分工明确，项目实施部门负责项目相关资料收集、审核等工作，确保资金的使用安全、合理及实现最大效益。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政策宣传还需加强。有相当一部分需要小额贷款并符合贷款条件的人员对小额担保贷款政策还不了解，不知道如何申请贷款。放贷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申请贷款需要经过多个部门、不同标准的审核，审核周期相对较长。  
2、“三支一扶”大学生理念新、悟性高，但是对基层了解不深、经验不足，培养使用好他们，是我们着力解决的问题。每年新招募学生上岗前，都存在一定的流失率。  
3、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难度加大。就业困难人员尤其是“4050”人员因岁数偏大，而且文化水平和技能水平普遍偏低，实现再就业的难度较大，解决这部分人的问题仍然是今后我市就业工作的重点和难点。  
4、农牧民思想认识不高，主要表现在思想不强，得过且过，缺乏培训学习和接受新生事的思想认识，思想保守，不思进取等、依靠思想严重，久而久之形成思维定势，配合程度不高。  
5、在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中各别工种师资力量薄弱，主要是高级以上师资较少，教师提升培训能力有待于加强。  
6、预算管理的认识还不够，相关法规还需进一步学习，执行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七、有关建议**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